



RADFORD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萊福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1)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批准建議發行事項之普通決議案。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概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欣然宣佈，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點票方式正式通過批准建議發行事項之普通決議案。

誠如該通函所披露，民豐於第一份清償契據中擁有權益，並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予以提呈以批准第一份清償契據之決議案放棄投票，而其亦已放棄投票。漢基於第二份清償契據中擁有權益，並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予以提呈以批准第二份清償契據之決議案放棄投票，而其亦已放棄投票。本公司主席鍾育麟先生為漢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本公司持有約0.77%權益，故此鍾育麟先生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予以提呈以批准第二份清償契據之決議案放棄投票，而彼亦已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監票人，而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第一份清償契據、發行第一批可換股債券及於行使第一批可換股債券附帶之換股權時向民豐或其代名人發行第一批換股股份，以及第一份清償契據項下擬進行之一切交易。	271,004,999 (100%)	0 (0%)	271,004,999
2.	批准第二份清償契據、發行第二批可換股債券及於行使第二批可換股債券附帶之換股權時向漢基或其代名人發行第二批換股股份，以及第二份清償契據項下擬進行之一切交易。	271,004,999 (100%)	0 (0%)	271,004,999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股東擁有投票贊成或反對第1及第2項批准建議發行事項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分別為492,025,570股及476,507,286股。概無任何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僅有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該等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萊福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鍾育麟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鍾育麟先生、嶋崎幸司先生及廖安邦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仕鴻先生、簡國樞先生及黃偉文先生。